

#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

平环审〔2025〕11号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河南神马盐业股份有限公司卤水品质优化及配套采输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意见

河南神马盐业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上报的由河南欣原环保服务有限公司编制的《河南神马盐业股份有限公司卤水品质优化及配套采输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和公众参与说明等材料均收悉。该项目审批事项在我局网站公示期满。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总投资 9620 万元，在叶县田庄乡公司矿区范围内进行改建。项目主要采卤工程新增 2 口直井和 3 口水平井（接替部分现有老链接井井组，维持产能），以及配套的配水管、软启、变频、电缆等；输卤工程新增卤水品质优化工序，在公司姚寨盐矿矿部工业广场内建设，采用平板膜盐水精制装置脱除钙镁离子、纳滤膜反渗透处理工艺脱除硫酸根离子、氧化-吸附处理工艺脱除碘离子，主要设备有平板膜、纳滤膜、氧化-吸附除碘吸附塔、脱硝高压泵等；新敷设矿部工业广场至灰河南输返卤管线（输返双线约 4.2km），输卤管道采用 PE 钢骨架复合管，埋地敷设方式且同沟并行，覆土深度不低于 2.0m，在穿越高速公路、村组道路时采用顶管、依托涵洞等敷设方式。本次项目实施后矿山设计产能 120 万吨/年·卤折盐保持不变。卤水品质优化工程在现有矿部工业广场空地建设，无新增占地；配套采输卤工程新增永久占地 80m<sup>2</sup>，不涉及基本农田。

二、该《报告书》编制较规范，所提污染防治及风险防范措施原则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可以作为下一步工程设计和环境管理的依据。该项目建设符合相关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要求。同意该项目按照《报告书》所列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建设。

三、你单位应向社会公众主动公开已经批准的《报告书》内容，并接受利害相关方的垂询。

四、你单位要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认真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落实相应环保投资。确保本项目在施工期产生的环境影响得到有效控制和营运期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等各类污

染物达标排放或得到妥善处理。同时你单位在项目的施工和运营期间应做好以下工作：

1、施工期文明科学施工，按照平顶山市污染防治攻坚等要求进行。

2、项目卤水品质优化工程碳酸钠进料及溶液配制过程中产生的含尘废气经覆膜滤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31%盐酸储罐及平板膜酸洗储罐呼吸产生的含酸废气和平板膜酸洗过程中产生的含酸废气经尾气吸收塔（单塔二级水喷淋）吸收处理后排放。公司废气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和《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版）》A级企业要求等相应限值要求。

3、施工期钻井废水和泥浆、岩屑一起被收集至钻机配套的“泥浆不落地”循环系统，分离液相综合利用不外排；施工废水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施工场地和施工道路洒水抑尘，不外排；施工管道试压废水、卤井检修作业废水、平板膜化学清洗水洗排水、平板膜化学清洗液定期排水、高硝废水、尾气吸收塔废水、钠膜化学清洗废水、工艺系统地面冲洗废水等收集后回注于井下采卤。新增生活污水排入现有矿部工业广场化粪池后定期清掏用于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工业广场区域分区防渗，有效防范地下水和土壤污染。按照《报告书》所列监测计划进行监测。

4、高噪声设备采取设备基础减振等措施防控，确保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类限值要求。

5、施工期钻井岩屑及泥饼送建材企业综合利用，不排放；运营期收集除尘灰回用于碳酸钠溶液配制，平板膜过滤盐泥收集至盐泥池后定期泵至淡卤池回注井下，废保安过滤器滤芯和废脱碘吸附剂由厂家回收处理后再利用。废机油及废油桶等危险废物依托现有工程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分类堆存后，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6、加强公司环境风险防范，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定期演练，备足环境风险应急物资，切实防范环境风险。

五、如果今后国家或我省颁布污染物排放限值的新标准，届时你公司应按新的排放标准执行。

六、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和叶县分局负责项目的生态环境监督检查工作。

七、批复有效期为5年，如该项目逾期方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报告应按照审批权限重新上报审核。本批复生效后，建设项目发生重大变动的，应重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经办人：环评科

抄送：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叶县分局，河南欣原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